**北京科技大学与苏州实验室**

**2024年联合培养博士生专项计划招生简章**

为主动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培养和储备战略科技人才，探索以重大任务和目标为导向的博士研究生培养新机制，苏州实验室自2023年起开始执行与高校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的专项计划。2024年苏州实验室将联合北京科技大学共同开展博士研究生培养计划，根据国家、苏州实验室和北京科技大学有关政策制定本简章。

苏州实验室是经中央批准成立的新型科研事业单位，总部位于美丽的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实验室以“四个面向”为根本遵循，围绕“战略性产品、战略性产业、未来科技”发展中重大材料科学和关键技术问题，强化战略性结构材料、功能材料和前沿材料的突破，打造材料领域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建设突破型、引领型、平台型一体的战略平台，努力建成世界一流实验室。

1. 培养目标

聚焦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培养具有科学家精神、科技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掌握前沿科学知识和技能，能够从事高水平科研和技术开发的人才。

1. 招生计划
	1. 招生专业：材料科学与工程、纳米科学与工程、冶金工程、土木工程。
	2. 招生院系：010土木与资源工程学院、020冶金与生态工程学院、180新材料技术研究院、260前沿交叉科学技术研究院。招生导师见“北京科技大学2024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相关院系备注或附件。
	3. 招生规模：各类专业招生共约5人，以教育部最终下达为准。
	4. 招生类型：全日制非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以学术型为主，具体学术和专业指标数以教育部最终下达为准。
2. 学习方式、学位授予及学习地点

1.本专项录取博士生的学籍归属高校。博士研究生学制一般为4年，本科直博生为5年，最长学习年限等其他要求按北京科技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执行。

2.本专项主要采用“双导师”培养模式，苏州实验室与北京科技大学共同制定联合培养计划，课程学习阶段在北京科技大学进行，课题研究阶段在苏州实验室完成，研究课题来自实验室重大科研任务。

3.联合培养博士生符合北京科技大学毕业条件的颁发北京科技大学毕业证书；符合北京科技大学博士学位授予要求的，授予北京科技大学博士学位。

1. 联合培养专项优势
	1. 科研平台优势：可参加国家级科研项目、重大科学基础设施建设，为开展最前沿创新研究提供支撑。
	2. 师资指导优势：能够获得院士等高层次人才的直接指导，并有机会参与国际交流与合作。
	3. 待遇资助优势：具有竞争力的助研岗位津贴、生活补贴等。
	4. 职业发展优势：优秀毕业生可优先推荐在实验室工作。
2. 招考条件和程序

报考条件详情参考北京科技大学2024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报考者须符合学校和报考学院的生源范围、报考条件及其他相关要求。符合条件申请者须按照学校和报考学院的要求提交相关材料、完成网上报名。

1. 考核

考核工作由苏州实验室与北京科技大学成立的联合工作组负责，由学院组织实施，具体要求和考核时间按照各学院公布的方案执行，请申请者关注学校和各学院后续发布的公开信息。

1. 录取

参考考生的申请材料审查评议情况、依据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结果以及综合考核成绩等对考生做出综合判断，导师、考生双向选择，择优录取。

1. 其他
	1. 入学时间：2024年9月入学。
	2. 学费与奖助：录取后的考生按照北京科技大学全日制非定向博士研究生学费标准向北京科技大学缴纳学费，博士生奖助政策按照北京科技大学和实验室相关规定执行。
	3. 住宿安排：联培博士生课程学习阶段由大学提供宿舍；科研和学位论文研究阶段由苏州实验室提供住宿。
	4. 被录取的博士研究生，人事档案等管理按照高校规定执行。
	5. 未尽事宜参见北京科技大学2024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及其相关的实施细则。
2. 招生咨询
3. 苏州实验室人教管理与服务部

联系电话：0512-62980109

电子信箱：edu@szlab.ac.cn

招生咨询QQ群：535637511

1. 北京科技大学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62332484

电子信箱：yzb@ustb.edu.cn

北京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s://yzxc.ustb.edu.cn/

通信地址：北京科技大学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310室）

苏州实验室人教管理与服务部

北京科技大学研究生院

附件1

苏州实验室与北京科技大学2024年联培博士生专项招生专业及导师名单

|  |  |  |  |
| --- | --- | --- | --- |
| 苏州实验室研究方向 | 学校招生导师 | 招生学院 | 招生专业 |
| 新型二维材料与电子器件 | 张跃、张铮等团队成员 | 前沿交叉科学技术研究院 | 材料科学与工程纳米科学与工程 |
| 结构材料（碳纤维） | 刘晓刚 | 土木与资源工程学院 | 土木工程 |
| 结构材料（钛合金） | 罗海文 | 冶金学院 | 冶金工程 |
| 结构材料（高强钢） | 董超芳 | 新材料技术研究院 | 材料科学与工程 |

备注：具体招生人数以教育部下达的招生计划为准，实际导师以最终录取为准。